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编制单位：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黄崇高

检测单位法人代表： 蒋国龙

建设单位：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电话：13285889183

传真：/

邮编：323000

地址：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100号

检测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78-2303512

传真：0578-2303507

邮编：323000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绿源路6幢1号

## 目录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	1
表二 验收执行标准 .....	3
表三 工程建设内容 .....	5
表四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措施 .....	13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6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8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	20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	22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	26
附件 1：项目环评批复 .....	28
附件 2：排污许可证 .....	29
附件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0
附件 4：验收组意见及签到单 .....	32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 100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储能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10000MWH/年（5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10000MWH/年（5 万套）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2 月		
竣工时间	2024 年 1 月	检测时间	2024 年 1 月 2 日-3 日		
环评登记表 编制单位	丽水市环科环保咨 询有限公司	环评登记表 审批部门及文号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丽环建备-开[2023]93 号》		
环保设施设计、施 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0.15%
实际总投资	8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4 万元	比例	0.175 %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06.05 实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04.09 修订版）；</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发布）；</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 环规环评[2017]4 号）；</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9)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88 号， 2021.2.10 修正；</p>				

<p>验收监测依据</p>	<p>（10）《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p> <p>（11）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备案通知书》（丽环建备-开[2023]93 号），2023 年 12 月 21 日；</p> <p>（12）《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2023 年 11 月；</p>
---------------	---

表二 验收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b>一、废水</b></p> <p>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关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2-1，表 2-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除 pH 外，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序号</th> <th>污染物</th> <th>适用范围</th> <th>三级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pH值</td> <td>一切排污单位</td> <td>6~9（无量纲）</td> </tr> <tr> <td>2</td> <td>悬浮物</td> <td>其它排污单位</td> <td>400</td> </tr> <tr> <td>3</td> <td>化学需氧量</td> <td>其它排污单位</td> <td>500</td> </tr> <tr> <td>4</td> <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 <td>其他排污单位</td> <td>300</td> </tr> <tr> <td>5</td> <td>石油类</td> <td>一切排污单位</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2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序号</th> <th>污染物项目</th> <th>适用范围</th> <th>间接排放限值</th> <th>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氨氮</td> <td>其它企业</td> <td>35</td> <td>企业废水总排放口</td> </tr> <tr> <td>2</td> <td>总磷</td> <td>其他企业</td> <td>8</td> <td>企业废水总排放口</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污染物	适用范围	三级标准	1	pH值	一切排污单位	6~9（无量纲）	2	悬浮物	其它排污单位	400	3	化学需氧量	其它排污单位	50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其他排污单位	300	5	石油类	一切排污单位	20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范围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氨氮	其它企业	35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2	总磷	其他企业	8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序号	污染物	适用范围	三级标准																																				
	1	pH值	一切排污单位	6~9（无量纲）																																				
	2	悬浮物	其它排污单位	400																																				
	3	化学需氧量	其它排污单位	50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其他排污单位	300																																				
	5	石油类	一切排污单位	20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范围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氨氮	其它企业	35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2	总磷	其他企业	8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p><b>二、废气</b></p> <p>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厂界标准要求。具体标准限值如下列表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mg/m<sup>3</sup></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mg/m<sup>3</sup></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p><b>三、噪声</b></p> <p>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2-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 rowspan="2">区域类型</th> <th rowspan="2">功能区类别</th> <th colspan="2">排放限值</th> </tr> <tr> <th>昼</th> <th>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厂界</td> <td>3类</td> <td>65</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区域类型	功能区类别	排放限值		昼	夜	厂界	3类	65	55																														
区域类型			功能区类别	排放限值																																				
	昼	夜																																						
厂界	3类	65	55																																					
<p><b>四、固（液）体废物</b></p>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p>																																								

	<p>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p>
--	-------------------------------

### 表三 工程建设内容

#### 一、项目概况简介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位于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 100 号，租用浙江红阳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A、C、D 幢闲置厂房约 9096.34m<sup>2</sup>用于开展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建设。

我司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编制了《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丽环建备-开[2023]93 号）。

我司按照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及环评审批文件等要求，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100MACQ8RW97H001W。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有关规定。建设单位通过对该项目收集资料并委托检测单位检测，评价该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等是否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要求；检查固废产生处置利用情况；核定污染物排放总量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考核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处理效率是否正常；以及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落实情况、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水平。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我司负责组织，在研读项目建设及环保等相关资料基础之上，我司依据审批文件及据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丽环建备-开[2023]93.号）文件要求。对其厂区及周围环境、生产工艺及污染源产生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建设工程所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

## 二、建设内容

我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位于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 100 号，租用浙江红阳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A、C、D 幢闲置厂房约 9096.34m<sup>2</sup> 用于开展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建设，项目现阶段购置了产品所需要的组装设备和检测设备，建成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环保投资 14 万元。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本次劳动定员 15 人，实行一班制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

本次验收为我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的先行验收（暂缓注塑工艺）。验收范围为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所在厂房厂区。

## 三、地理位置及建筑布局

### （1）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概况

本项目位于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 100 号，租用浙江红阳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1#车间（A 幢）、仓库（C 幢）、5#车间（D 幢）厂房，其余厂房为出租方自用。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情况见下表 3-1，项目地理位置见下图 3-1，项目周围环境见下图 3-2。

表 3-1 项目周边情况一览表

名称	方位	概括
出租方厂界	东侧	浙江豪星链条制造有限公司
	南侧	浙江正诺机械有限国内公司
	西侧	仙霞路，隔路为永固输配电有限公司
	北侧	正好集团有限公司

### （2）建筑布局

表 3-2 建筑功能布局

建筑名称	层数	功能
1#车间	五层	1层至3层为电源pack组装工序，4层至5层为电源pack测试工序
5#车间	一层	计划车间内布置注塑机、破碎机等设备，现状未实施
仓库	四层	本次项目租赁仓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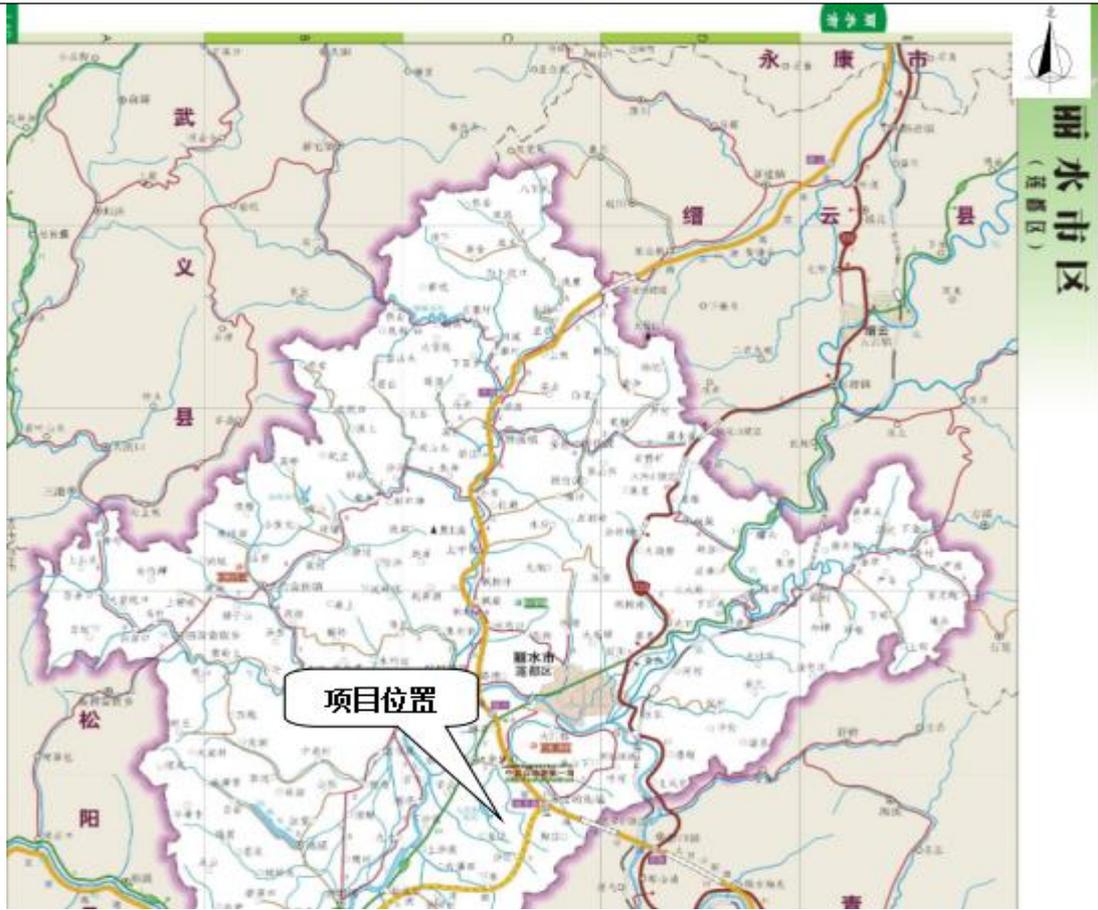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



图 3-2 项目厂界周边情况

#### 四、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项目相关的产品方案如表 3-3。

表 3-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年	实际验收能力/年
1	储能设备	10000MWH（5万套）	10000MWH（5万套）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3-4。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及说明

序号	环评建设数量		实际验收数量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1	分选机	1	分选机	1	/	
2	挤压机	1	挤压机	1	/	
3	极性检测	1	极性检测*	正负极检测	1	/
				极性清洗	1	干式
4	激光设备	1	焊接设备	1	/	
5	总压内阻测试	1	总压内阻测试	1	/	
6	悬吊臂	1	悬吊臂	1	/	
7	电池测试验机	1	电池测试验机*	3	+2	
8	高压测柜	1	高压测柜	1	/	
9	电池检测柜	2	电池检测柜	2	/	
10	电池检测柜	2	电池检测柜	2	/	
11	电池检测柜	3	电池检测柜	3	/	
12	电池检测柜	3	电池检测柜	3	/	
13	电池检测柜	2	电池检测柜	2	/	
14	注塑机	2	注塑机	0	暂缓	
15	破碎机	1	破碎机	0		

\*注意：环评未详细统计部分设备，本次验收补充，增加的设备不增加产能、不新增污染物、因生产需求增加不同型号。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3-5。

表 3-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环评阶段消耗量		实际验收消耗量		备注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1	电芯	1.32t/a	电芯	1.32t/a	/
2	环氧板	390个/年	环氧板	390个/年	/
3	机箱	165个/年	机箱	165个/年	/
4	主控箱	1套/年	主控箱	1套/年	/
5	从控BMS	15套/年	从控BMS	15套/年	/
6	风扇	15个/年	风扇	15个/年	/

7	连接器	30套/年	连接器	30套/年	/
8	串联线	14个/年	串联线	14个/年	/
9	输出线	2个/年	输出线	2个/年	/
10	铝排	315个/年	铝排	315个/年	/
11	螺丝	1845个/年	螺丝	1845个/年	/
12	EMS系统	1套/年	EMS系统	1套/年	/
13	UPS备用电源	1套/年	UPS备用电源	1套/年	/
14	PCS	1套/年	PCS	1套/年	/
15	灭火装置	15个/年	灭火装置	15个/年	/
16	消防系统	1套/年	消防系统	1套/年	/
17	探测器	2个/年	探测器	2个/年	/
18	机柜	1套/年	机柜	1套/年	/
19	DC电源模块	1个/年	DC电源模块	1个/年	/
20	PP	50吨/年	PP	0	设计为注塑工艺设备使用，现状暂未使用
21	机油	0.2吨/年	机油	0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营运期间用排水源主要是生活用水，具体情况见表 3-6。

表 3-6 项目用水及排水情况

序号	名称	用水量/天	规模	天数	年用水量 t/a	排水量 m <sup>3</sup> /a
1	生活用水	50L/人·d	15人	300天	225	180
合计					225	180

##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5.1 生产工艺流程

本次验收为项目的先行验收，验收内容 PACK 组装和检测工艺，注塑工艺暂未设施，因此不再叙述注塑工艺。

#### PACK 组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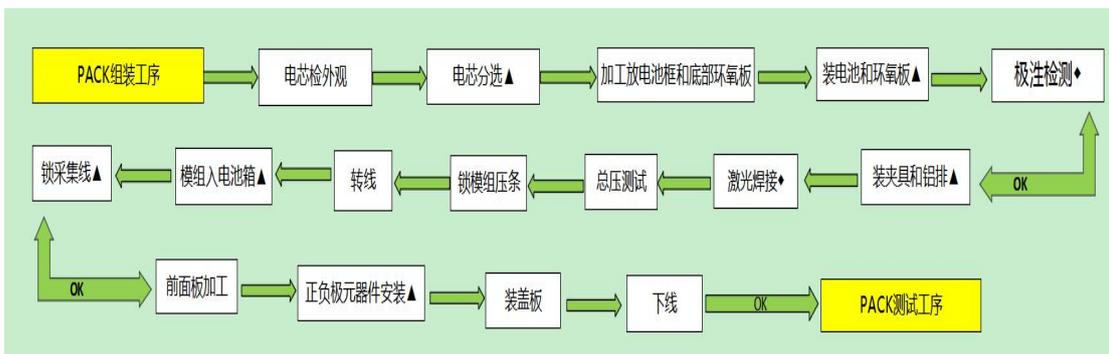


图 3-3 PACK 组装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介：

- (1) 电芯检外观：人工检测电芯的尺寸、外观瑕疵、标识、电池壳、是否密封等问题；
- (2) 电芯分选：使用自动分选机对电芯进行分类，快速、准确地测量大量电芯的

性能参数，并根据预设的标准进行自动分选，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3) 加工放电池框和底部环氧板：将电池框和底部环氧板进行串联，使用螺丝将两部分固定在一起。

(4) 装电池和环氧板：将电池和环氧板进行装配，使用螺丝将两部分固定在一起。

(5) 极性检测：使用极性检测设备对电池进行进行测试。

(6) 装夹具和铝排：将铝排固定在夹具中，安装完成后，进行检查，确保夹具和铝排都固定得足够牢固，并且位置正确。

(7) 激光清洗/焊接：焊接之前对零部件进行激光清洗，清洗后电芯再进行模块焊接，清洗/焊接时会产生少量烟（粉）尘。

(8) 总压测试：测试电池组的总压，评估电池组的工作状态、电量以及电池的健康程度。

(9) 锁模组压条：固定电池模具的压条，确保电池模具在生产过程中保持稳定的锁模状态，以确保电池产品的质量和加工精度。

(10) 转线：将电池单体连接线转接为 Pack 组装所需的线束。

(11) 模组入电池箱：将电池模组固定在电池箱内，以实现电池组的组装和连接。

(12) 锁采集线：固定和连接采集器与被测电源组之间的接口。

(13) 前面板加工：将电源前面板固定在电源模块上，确保前面板与模块之间的连接稳定。

(14) 正负极元器件安装：将正极和负极元器件安装到电路板或电子设备中，以提供电源供电或电容功能。

(15) 装盖板：装盖板将电箱的上部封闭起来，起到保护电池内部结构和组件的作用，防止灰尘、水分等外界物质进入电池，保护电池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16) 下线：对成品进行下线检测。

### PACK 检测



图 3-4 PACK 检测工艺流程图

### 工艺流程简介：

通过充放电测试，测量电池的容量，即电池可以提供的电能量，然后对电池的通讯功能进行检测和验证。之后进行通讯复检，确保电池在与外部设备进行通讯时的正常运行和

数据传输的可靠性。再通过模拟器对电池进行各种工作条件下的模拟测试，以评估电池的性能和可靠性，测试之后进行封箱包装，打包入库。

## 5.2 产污工序

根据工艺流程分析，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3-7。

表 3-7 项目污染物概况表

污染物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G1	烟（粉）尘	激光清洗/焊接
W1	生活废水	职工生活
N1	机械噪声	各生产设备运行
S1	包装废物	原料拆包
S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S3	未破损不合格电芯	分选、检测、测试
S4	废弃或不合格外购零部件	检验

## 六、项目变动及工程内容

### 6.1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污染治理设施等，基本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变动内容如下：

表 3-8 项目变动情况表

名称	环评审批建设内容	验收阶段建设内容	是否涉及重大变更
工艺、设备、原辅材料	项目新购注塑设备，采用注塑工艺配套后续的组装工艺	注塑工艺暂缓实施，目前外购储能设备内部塑料零部件，因此配套的设备、原辅料、环保治理设施均未上马	否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本项目建设内容不涉及重大变更。

### 6.2 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建设内容情况见表 3-9。

表 3-9 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项目	环评阶段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项目选址	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100号	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100号	一致
主体工程	经济技术指标 租用3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9096.34m <sup>2</sup>	租用3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9096.34m <sup>2</sup>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用水由工业园区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一致
	排水	企业实施雨污分流，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企业实施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纳管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三级标准要求，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阁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水阁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供电	采用园区市政电网供电	采用园区市政电网供电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依托出租方已建化粪池、雨污管网等	依托已建厂区化粪池、雨污管网等	一致
	废气处理设施	通风换气、活性炭吸附设施（注塑废气）等	车间通风换气、设备自带净化设施	/
	噪声治理措施	隔声、减振	隔声、减振	一致
	固废	（1）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2）危废收集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不合格零件、包装废物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合格电芯由供应商回收；本项目暂不产生因注塑工艺产生的危险废物，后续实施产生后则按照危废进行管理。	一致

表四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措施

## 一、废水

### 1.1 主要污染源

企业基本实现了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此外内阻测试机需使用冷却水，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约 3 个月添加一次，每次约 50L 纯净水。

### 1.2 防治措施及排放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已建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排放，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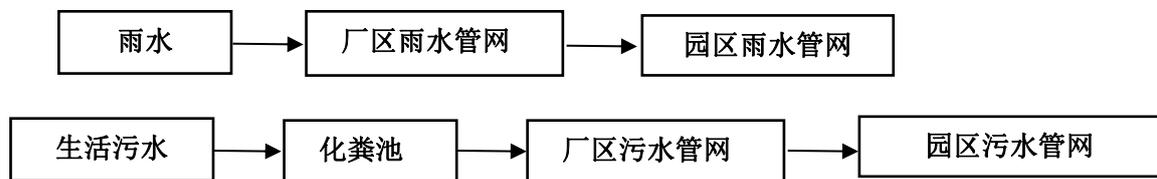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水防治措施

## 二、废气

### 2.1 主要污染源

本次验收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激光焊接/清洗烟尘。

### 2.2 防治措施及排放

极性检测/清洗、焊接烟尘：极性检测/清洗、焊接为流水线形式，经正负极检测后再由激光极柱（干式）清洗，此过程中产生的烟（粉）尘经设备自带净化设备处理后车间排放。企业所采用的焊接方式为激光焊接，设备自带净化设备，经处理后车间排放。并加强车间通风换气措施。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为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已按环评要求落实了噪声防治措施，主要如下：

- （1）选购高效、低噪设备并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
- （2）车间内生产设备合理布局；
- （3）提倡文明生产，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减少不必要的噪声污染。

#### 四、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暂缓注塑工艺，因此不涉及注塑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塑料件、废机油和机油桶废物。则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不合格电芯、包装废物、生活垃圾、不合格零件。

(1) 不合格电芯：项目电芯分选过程中不合格品由供应商回收处理。

(2)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3) 废包装物：主要为原材料拆包产生的塑料袋、纸屑等，收集后出售综合利用。

(4) 不合格零件：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对工件进行各种测试检验，由企业收集后出售综合利用。

表 4-1 项目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实际产生量	实际处置方式
1	不合格电芯	分选	固态	一般 废物	0.01t/a	由供应商回收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5t/a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废包装物	原料拆包	固态		0.5t/a	外售综合利用
4	不合格零件	检测	固态		0.3t/a	外售综合利用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5.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建设单位已基本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措施如下：

（1）加强安全管理，对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生产技能培训和风险防范、应急培训，确保生产职工掌握一定的安全生产技能和风险应急技能；

（2）厂房内配备灭火器等设施，同时定期对上述设备进行检查，确保消防设施处于正常状况下；

（3）加强车间内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顺畅；

（4）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 5.2 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无监测设施，无在线监测装置。

## 六、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 6.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为加强环保管理，公司已对生产设施进行运行操作，以保证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转。

### 6.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本项目无监测手段和监测人员，委托验收单位进行监测分析。

## 七、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工程环评报告表阶段：项目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本项目投资总额 13000 万元的 0.15%。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项目实际环保投资 14 万元，占本项目投资总额 8000 万元的 0.175%。

表 4-2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环评投资（万元）	验收投资（万元）	备注
1	废水	依托已建化粪池、管道等	/	/	已落实
2	废气	厂房通风换气措施	12	6	
3	噪声	降噪、降噪	3	5	
4	固体废物	固废处置	5	3	
合计			20	14	

由上表可知，企业在废气防治、噪声防治、固废收集等环境保护工作上投入一定资金，确保了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措施到位，基本落实环保“三同时”要求。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一、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

表 5-1 项目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运营期				
内容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对比要求
大气污染物	注塑废气	设置集气罩，有机废气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尾气由不低于15m排气筒至屋顶排放（DA001）。	本次验收不涉及	/
	焊接烟尘	焊接工位经设备自带的吸烟仪，净化器带有集气罩的万向软管延伸至焊接作业面附近，通过顶吸或侧吸的方式收集焊接烟尘并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极柱检测/清洗、激光焊接设备自带净化设施，平时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满足
	破碎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本次验收不涉及	/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	满足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危险废物	一般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危废收集暂存危废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不合格零件、包装废物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合格电芯由供应商回收；本项目暂不产生因注塑工艺产生的危险废物，后续开展产生后则按照危废进行管理。	满足
噪声	机械噪声	合理布局；合理选型，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于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和安装消声器；加强管理，降低人为噪声。	合理布局；合理选型，按照环评提出的噪声防护措施后，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规定的3类标准。	满足
施工期				
本项目在已建厂房内开展新建项目不涉及施工期污染。				

## 二、审批部门的决定：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丽环建备-开[2023]93 号）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收悉，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经形式审查，同意项目降级为登记表并通过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承诺备案的要求，按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表 5-2 环评批复、验收情况一览表

分类	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情况	备注
废水	企业实行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化粪池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相应标准要求，纳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由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统一排放。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废气	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采用先进设备，采取措施，减少各类废气的排放。注塑废气需经活性炭设施处理后15m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废气防治措施，具体见上表5-1。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污染物符合环评提出标准要求。	符合
噪声	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妥善安排工作时段，并采取有效的隔音、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区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采取环评提出的噪声防止措施后，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符合
固废	企业必须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量，生产工艺中产生的固废应尽量回收利用；危废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及时清运，纳入城市垃圾处理系统统一处理。	不合格零件、包装废物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合格电芯由供应商回收； 本项目暂不产生因注塑工艺产生的危险废物，后续开展产生后则按照危废进行管理。	符合

##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一、监测分析方法

根据检测单位提供，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如下：

表 6-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1147-2020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	0.01mg/L
无组织废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7 $\mu$ 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 二、监测分析仪器

根据检测单位提供，项目分析仪器如下：

表 6-2 监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S-X-028	ZHJL-2023022810006	2023.3.1-2024.2.28
2	空盒气压表	S-X-021	ZHJL-2023022810006	2023.3.1-2024.2.28
3	数字风速仪	S-X-069	802081560	2023.2.22-2024.2.21
4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S-X-030	CAK2023010005 CAM2023010012	2023.1.6-2024.1.5
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S-X-097	GAK2023080003 GAM2023080007 GAM2023080008	2023.8.22-2024.8.21
6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S-X-098	GAK2023080004 GAM2023080004 GAM2023080003	2023.8.22-2024.8.21
7	便携式PH计	S-X-117	CAA2023010007	2023.1.16-2024.1.15
8	多功能声级计	S-X-060	JT-20230251562	2023.2.23-2024.2.22
9	声校准器	S-X-061	JT-20230251562	2023.2.23-2024.2.22
10	分析电子天平	S-L-042	FAD2023020035	2023.1.5-2024.1.4
1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L-018	CAD2023020004	2023.1.5-2024.1.4
12	分光光度计	S-L-007	CAB2023020001	2023.1.5-2024.1.4
13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L-105	CBC2023020007	2023.2.1-2024.1.31
14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S-L-031	TAE2023020077	2023.1.5-2024.1.4

### 三、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根据检测单位提供，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相关情况见表 6-3

表 6-3 水质质控数据分析表

现场平行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 相对偏差%	允许 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总磷	0.858	0	≤10	合格
	0.841			
氨氮	32.0	0.3	≤10	合格
	32.6			
现场空白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浓度 (mg/L)	检出限 (mg/L)	结果评价	
氨氮	<0.025	0.025	合格	
总磷	<0.01	<0.01	合格	

### 四、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根据检测单位提供，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

### 五、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通过相关单位考核，持证上岗，相关检测能力已具备。

### 六、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根据检测单位提供，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流量和浓度校正，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 一、废水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活废水	厂区总排口FS1#	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总磷	4次/天	2天

### 二、废气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WQ1#	颗粒物	4次/天	2天
	厂界下风向WQ2#			
	厂界下风向WQ3#			

### 三、噪声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ZS1#	LAeq	昼间1次/ 天	2天
	厂界南侧ZS2#			
	厂界西侧ZS3#			
	厂界北侧ZS4#			

### 四、固（液）体废物

表 7-4 固废调查内容一览表

类别	属性	调查内容
固废	一般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产生处置利用情况
	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利用情况

## 五、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

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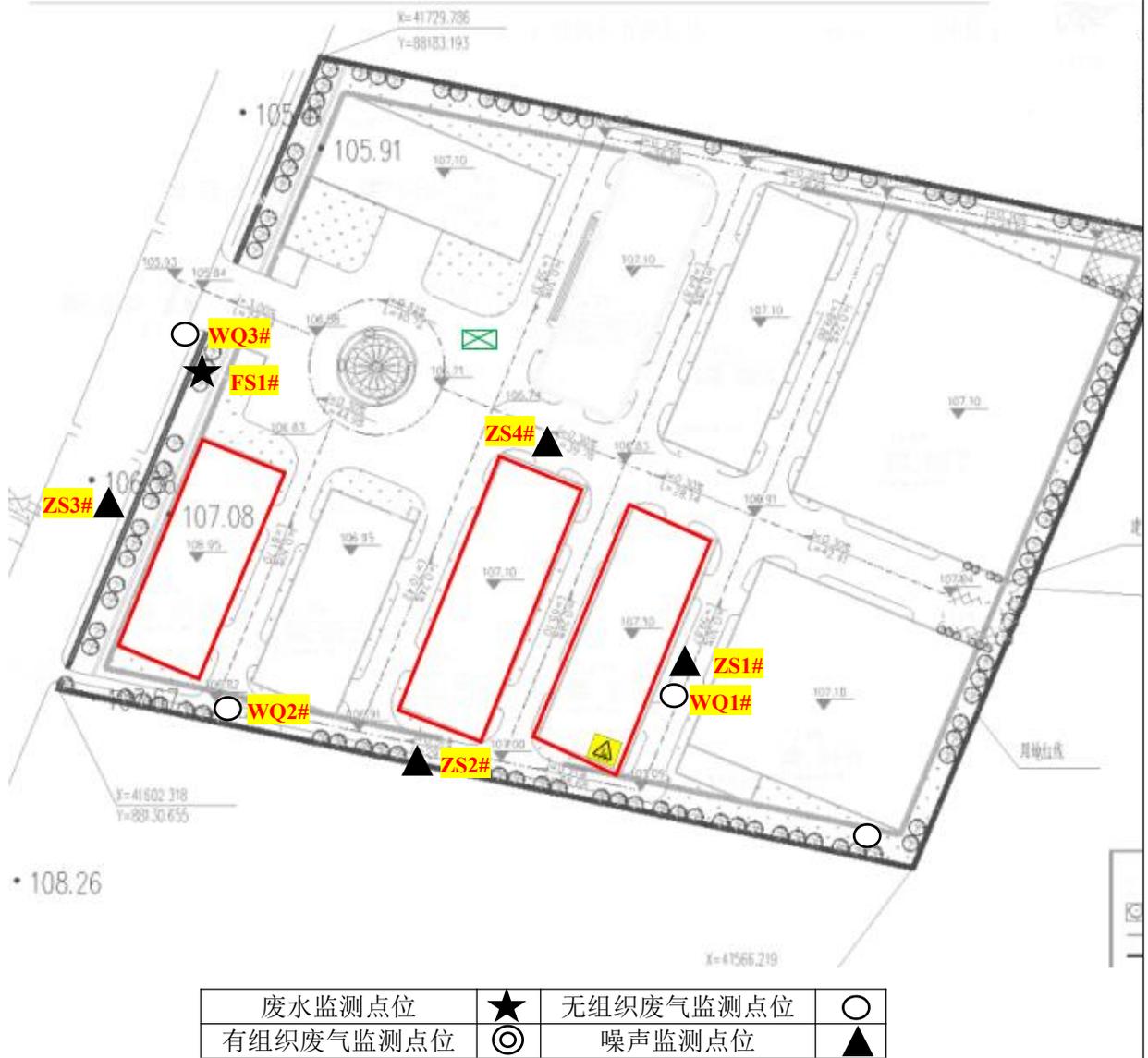


图 7-1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 一、验收期间工况记录：

我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监测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 日~3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监测时应因保证工况稳定、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通过对公司生产状况进行安排，项目检测期间工况报表见表 8-1、表 8-2。

表 8-1 监测工况表

日期	环评设计产能/年	实际验收产能/年	监测期间实际情况/天
1月2日	10000MWH/年（5万套）	10000MWH/年（5万套）	150套/天
1月3日			150套/天

表 8-2 监测期间主要能耗及原材料表

名称	日期	
	1月2日	1月3日
用水量	1.14t/d	1.30t/d
用电量	3685.6度/d	3876.5度/d
原辅材料消耗量	储能设备模块150套/天	储能设备模块150套/天
主要生产设施	组装设备、检测设施	组装设备、检测设施
污染治理设施	自带净化设备、车间通风换气	自带净化设备、车间通风换气
班次	一班制	一班制
生产工艺	PACK组装、PACK检测	PACK组装、PACK检测

表 8-3 气象参数

采样点位	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气压 (kPa)	天气状况
厂界上风向	1月2日	东	1.0	11.7	101.1	晴
	1月3日	东	0.9	14.9	101.7	晴
厂界下风向 1#	1月2日	东	0.9	13.1	101.3	晴
	1月3日	东	0.9	13.1	101.7	晴
厂界下风向 2#	1月2日	东	1.0	12.3	101.3	晴
	1月3日	东	1.0	13.2	101.5	晴

## 二、项目污染物监测结果：

## 2.1、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物监测结果见下表 8-4。

表 8-4 厂区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外）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月2日				1月3日				排放标准	达标与否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总排口 FS1#	样品性状	淡黄微浑	淡黄微浑									
	pH值	7.4	7.3	7.3	7.3	7.3	7.3	7.2	7.3	6-9	达标	
	COD <sub>Cr</sub>	304	301	307	302	257	263	252	259	500	达标	
	氨氮	31.1	29.9	30.5	32.2	31.8	29.8	30.6	32.5	35	达标	
	悬浮物	31	27	30	35	30	33	26	29	400	达标	
	石油类	1.60	1.59	1.58	1.60	1.20	1.21	1.20	1.22	20	达标	
	总磷	0.874	0.825	0.870	0.858	0.894	0.866	0.874	0.841	8	达标	
	BOD <sub>5</sub>	79.3	80.7	83.1	76.9	71.3	74.7	76.1	74.3	30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

本项目总排口废水中pH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 2.2、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8-5。气象参数见表 8-3。

表 8-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臭气浓度无量纲，mg/m<sup>3</sup>

厂界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指标
			颗粒物
厂界上风 向WQ1#	1月2日	第一次	0.213
		第二次	0.183
		第三次	0.163
		第四次	0.203
	1月3日	第一次	0.186
		第二次	0.188
		第三次	0.190
		第四次	0.195
厂界下风 向WQ2#	1月2日	第一次	0.181
		第二次	0.199
		第三次	0.195
		第四次	0.218
	1月3日	第一次	0.184
		第二次	0.267
		第三次	0.185
		第四次	0.184
厂界下风 向WQ3#	1月2日	第一次	0.223
		第二次	0.297
		第三次	0.200
		第四次	0.167
	1月3日	第一次	0.203
		第二次	0.185
		第三次	0.171
		第四次	0.172
排放标准			1.0
达标与否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厂界无组织标准要求。

## 2.3、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8-6。

表 8-6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时间	序号	测点名称	昼间噪声级dB(A)	排放标准dB(A)	达标与否
1月2日	ZS1#	厂界东侧	58	昼间≤65	达标
	ZS2#	厂界南侧	55	昼间≤65	
	ZS3#	厂界西侧	51	昼间≤65	
	ZS4#	厂界北侧	54	昼间≤65	
1月3日	ZS1#	厂界东侧	57	昼间≤65	达标
	ZS2#	厂界南侧	55	昼间≤65	
	ZS3#	厂界西侧	52	昼间≤65	
	ZS4#	厂界北侧	55	昼间≤65	

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2.4、固（液）体废物监测调查结果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废废物处理处置措施如下：

表 8-7 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实际产生量	实际处置方式
1	不合格电芯	分选	固态	一般废物	0.01t/a	由供应商回收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5t/a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废包装物	原料拆包	固态		0.5t/a	外售综合利用
4	不合格零件	检测	固态		0.3t/a	外售综合利用

## 2.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我国主要控制：（1）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包括 COD<sub>Cr</sub>、NH<sub>3</sub>-N、SO<sub>2</sub>、NO<sub>x</sub>）；（2）区域性污染物排放总量（包括重点地区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地区总氮、重点地区总磷）。

项目厂区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

本次验收暂缓注塑工艺，不产生注塑废气，因此 VOCs 污染物暂不进行总量核算。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 一、废水监测结论

项目总排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 二、废气监测结论

无组织排放：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厂界无组织标准要求。

### 三、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四、固（液）体废物监测结论

项目一般废物处理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 五、总量控制

本次先行验收不涉及总量控制。

### 六、总结论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在实施过程和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相关要求，根据现场勘查及两天检测数据分析结果，基本落实了环评登记表中要求的相关内容，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保验收。

### 七、建议要求

完善健全的环保规章制度，有条件时会设定环保专员管理企业环保工作，并及时反馈工作情况。

每年定期开展污染物监测，确保项目厂区内污染物达标排放。

注塑工艺实施后公司应按环评要求配套相应的污染治理设施，并及时开展项目整体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10000MWH储能设备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100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其他电池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10000MWH/年（5万套）					验收实际情况	10000MWH/年（5万套）		环评单位	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丽环建备-开[2023]93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100MACQ8RW97H001W				
	验收单位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15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4	所占比例（%）	0.17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6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00天					
建设单位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100MACQ8RW97H	监测时间	2024年1月2日-3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烟（粉）尘													
	VOCs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附件 1：项目环评批复

#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

编号：丽环建备-开[2023]93 号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收悉，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经形式审查，同意项目降级为登记表并通过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承诺备案的要求，按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附件 2：排污许可证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1100MACQ8RW97H001W

单位名称：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100号

法定代表人：黄崇高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100号

行业类别：其他电池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00MACQ8RW97H

有效期限：自2024年07月11日至2029年07月10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 附件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要求，建设项目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要求，现将我司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及要求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我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开工设计，采取的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根据验收报告内容，本项目已投资 14 万元用于防治污染以及用于环境保护设施的投资，确保了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措施到位。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及设备采购合同，明确了本项目环境保护的目标和要求，确定为符合环境保护排放标准进行建设，建设内容基本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提出环境保护对策要求。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我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保设施/措施竣工时间为 2024 年 1 月，本公司不具备检测条件，因此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协助本公司进行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已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 171112052170）。委托合同要求完成本公司建设项目环保设施检测工作，其中验收工作需通过专家组评审通过后方可进行项目公示。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组织项目竣工验收评审会（现场评审），并由专家组出具验收意见，本次验收本公司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位于南明山街道仙霞路 100 号（工业园区内），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或投诉的内容。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主要是环保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本公司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由于本公司企业规模及员工人数较小，环保专职人员暂时由公司总经理及车间主管担任，公司总经理主要负责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环保制度考核以及出具运行维护保障等费用。车间主管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台账记录，并反馈运行情况，确保正常运行。

（2）企业已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确定了每年的环境监测计划，确保污染物排放及运行效果符合标准要求。主要监测内容为“三废”监测，并将监测报告存档入案。

##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公司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 3 整改工作情况

### （1）工程竣工后整改措施

建立环保运行管理制度，完善环保制度及固废台账等。

完善一般废物堆场收集贮存措施，落实一般废物收集处置去向。

### （2）验收会后整改措施

验收会后本公司同检测单位复核了本次验收的生产工艺、规模、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完善了环保验收监测表。

完善生产管理制度及环保管理台账，建立规范的作业流程，减少或避免污染物产生。

## 附件 4：验收组意见及签到单

###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现场检查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4 年 1 月 11 日，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邀请相关单位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提出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位于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仙霞路 100 号，租用浙江红阳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A、C、D 幢闲置厂房约 9096.34m<sup>2</sup>用于开展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建设。项目现阶段购置了生产所需的组装设备和检测设备（暂缓实施注塑工艺），建成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的生产能力。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实行一班制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编制了《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备案通知书》（丽环建备-开[2023]93号）。项目于2024年1月建成竣工（暂缓实施注塑工艺）。公司已完成排污许可工作，编号91331100MACQ8RW97H001W。

###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8000万元，环保实际投资额为14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0.175%。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10000MWH储能设备项目先行验收（暂缓实施注塑工艺）。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表》及现场检查：项目暂缓实施注塑工艺，其它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极性检测/清洗及焊接烟尘，极性检测/清洗、焊接为流水线形式，经正负极检测后再由激光极柱（干式）清洗，此过程中产生的烟（粉）尘经设备自带净化设备处理后车间排放。企业所采用的焊接方式为激光焊接，设备自带净化设备，经处理后车间排放。并加强车间通风换气措施。

###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固废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不合格电芯、废弃或不合格外购零部件、包装废物、生活垃圾。不合格电芯由供应商回收处理；废弃或不合格外购零部件、包装废物收集后出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水总排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 2、废气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侧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夜间不生产。

4、总量控制情况：本项目先行验收内容无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 五、验收现场检查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先行环保手续齐全。根据《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验收组建议通过完善相关建议后通过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

#### 六、后续建议

1、进一步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资料。对照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复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实际车间布局、生产工艺、生产规模、主要设备、污染防治措施等相关信息，并作比较分析，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2、注塑工艺实施后应按环评要求配套相应的污染治理设施，并及时开展项目整体验收。

3、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完善企业环保台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环保处理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年产 10000MWH 储能设备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4 年 1 月 11 日

派辰新能源科技（丽水市）有限公司  
年产10000MWH储能设备项目（先行）环保验收签到单

时间：2024年 | 月 | 日

议地点：

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1	张品林	派辰	330323196906250618	13867771553	验收组组长（业主）
2					环评单位
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4	叶冬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	332501198106135113	13361085566	验收检测单位
5	王书平	丽水市材料学会	332501197410101212	1390588333	专家
6	袁	省环境学会	31110319761090410	18857622115	专家
7	周南何	丽水市材料学会	332526198405042547	13695792140	专家
8	袁	丽水市材料学会	332525197506061130	18351878136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